



刘晓庆

刘

晓

庆

□文/王学仁

星夜出走，大明星离婚义无反顾

1988年8月3日中午，刘晓庆与陈国军同机从大连返回北京。下午，她到发廊做了头发，化了妆，说是去法国大使馆拍宣传照片。但是，她一去不返，由此走出家门，随后向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递交了离婚起诉书。

刘晓庆与陈国军在1986年4月4日登记结婚。两年夫妻，几多恩爱，怎么会突然间旧情全断，鸳鸯分飞呢？

就在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民庭庭长李大元任审判长的合议庭，已大致把握刘晓庆婚变的复杂内情，在作出种种调解而无望之后，准备严格按照《婚姻法》“夫妻感情彻底破裂”这一法律尺度，对离婚案作出一审判决之时，刘晓庆急急来到法院，听从了法院最初的调解意见，撤回了离婚诉讼。

刘晓庆怎么了？

离婚撤诉，成了一个令外界久猜不解的谜。北京市崇文律师事务所主任蒋京川律师，在介入刘晓庆离婚案之前，也对她撤诉迷惑不解。在正式受到刘晓庆委托，依法成为她的青岛“36万”税案、成都名誉权案、北京离婚案三大官司的诉讼代理人之后，他为此专门和马力律师一起，做了充分调查，搞清楚了刘晓庆撤诉的前因后果。

原来，就在刘晓庆想方设法躲着陈国军，专待法院判决离婚的时刻，陈国军在电话里找到她，语气诚恳地说：“晓庆，咱们最好别打官司，我同意你的意见，到街道办事处办个手续，协议离婚。”

“行！”刘晓庆不加思索地答应了。

要协议离婚，按照有关法律条文的规定，必须撤回离婚诉讼。刘晓庆当即赶到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撤诉，得到了法律的准许。

几天后，刘晓庆和陈国军先后走进了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街道办事处，要求协议离婚。民政干部严格按照《婚姻法》的规定，认真审查了他们的婚姻情况，同意他们办理协议离婚手续。可是，她根本无法意料，陈国军在她离去之后，便回身撤走了离婚协议，不同意离！

而撤诉之后，再起诉离婚，按《民事诉讼法》的规定，要半年之后。

1989年7月21日，刘晓庆在撤诉满半年后的第3天，再次向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递交了离婚起诉书。

金钱财产，能缝补感情的创伤吗

1989年7月28日上午9时刘晓庆头戴一顶红色的太阳帽，一幅墨镜遮住了她那双充满灵气的大眼睛，她是在蒋京川律师的陪同下走进法院的。

法官王范武招呼原告和律师坐下，说：“刘晓庆，你这个案子，我来承办。作为审判长受理这个案子，今天通知你到法院，想直接听取你的起诉理由和要求，你听清楚了吗？”

然而，刘晓庆并没有马上开口。回顾过去的感情经历，面对如今的婚变现实，该如何向法官讲起呢？

那是在经历了第一次婚变的磨难之后，她在影片《心灵深处》中与素不相识的陈国军邂逅。她爱心重萌，以一位女明星难以抗拒的诱惑力，牢牢地拴住了陈国军那颗动荡的心。陈

国军为此与赵雅珉离婚，抛妻别子地投向刘晓庆。

刘晓庆芳心飘移，另有所爱，《芙蓉镇》给她展示了一片崭新的情感之地。她沉下心来，决意走出第二次精心垒砌的家。经过起诉、撤诉的大折腾，为离婚她又坐到了法官面前。接着在蒋京川律师的提示下，刘晓庆不停地将她在离婚起诉书中所叙述的婚变过程及其原因又详细讲了一遍。

“最近，陈国军在北京吗？”法官问静坐不语的刘晓庆。

刘晓庆点点头，说：“我正在厂里拍《红楼梦》，听摄制组的人说，他在北影。”

“陈国军在前些日子，我和卢光耀律师还去北影厂宿舍，在家里找过他，谈了一上午。”蒋京川补充说。

王范武紧接着问：“他都谈了些什么？”

刘晓庆的律师与陈国军见面，几乎就是狭

路相逢。谈离婚、谈财产分割、谈法院的调解或判决，那会是一番何种情态？

接下刘晓庆第二次起诉与陈国军离婚一案后，蒋京川律师便准备在向法庭递交起诉书之前，先与陈国军谈一次，尽力寻求一个庭外非诉讼调解、协议离婚的和缓方式。

上午9时，蒋京川与卢光耀律师一起，来到北影厂宿舍区一幢楼前，对了一下门牌号，上楼敲响了二层一扇紧闭的房门。

律师首先自我介绍，道明来意。陈国军侧身让道：“进屋谈吧。”

“我们来，是想听听你对离婚的意见。”蒋京川开宗明义地说。

陈国军马上回话：“你想具体谈什么？”蒋京川点上烟，向陈国军那面欠欠身，似乎想缩短一些双方谈话的距离，然后说：“现在，刘晓庆认为同你已毫无夫妻感情可言，而且没有和好的可能，对刘晓庆提出离婚，你有什么意见？”

陈国军说：“刘晓庆讲的那些东西，都不是事实。我俩的感情，当时是怎么产生的？你可以去问问她，是因为我打过她、骂过她，还是搞过别的女人？我不想再多说。为了这种对刘晓庆的感情，我曾经好话说尽，好事做尽，甚至自杀过，喝过敌敌畏。”他伸出那双大手，捂住胸口，似乎想抚慰那颗受到创伤的爱心。

蒋京川稳了稳有些浮动的情绪，说：“作为判断夫妻感情是否破裂，不会仅仅在于是否另觅新欢，也不仅仅在于是否打骂双方。感情破裂是非常复杂的心理过程。平安相处一辈子，不打不骂，未必就能产生出和保持住夫妻之间相爱相亲的真挚感情。”

陈国军却不这么认为。作为刘晓庆过去的情人、现在的丈夫，对妻子的感情变化的直接诱因和出走的目，他自有看法：“刘晓庆提出感情破裂，就是拍了《芙蓉镇》，因为他……”

陈国军将刘晓庆与那个“他”的种种交往，一件件地抖露了出来。

律师知道，陈国军所指的“他”是谁，外面早传开了。

“你说了这么多，认为刘晓庆在感情上有负于你。既然如此，那就更加说明她与你的夫妻感情已经彻底破裂了，她提出离婚，你怎么办？”

陈国军说：“这好办！我已经找好了律师，法庭上见。我有证据。我相信法律面前人人平等。”

蒋京川仍然好言相劝：“你和刘晓庆都是拍电影的，又在一个厂里，为了离婚，闹得不可开交，是不是对双方损害太大了？我认为，你们最好还是和和气气地分手。”

一听这话，陈国军降下嗓门，说：“那好吧，我不说了。你讲讲，庭外协议离婚，刘晓庆有什么具体打算？”

蒋京川接过话，问：“你能不能提出个财产数目？然后我把你的意见转告给刘晓庆。”

“你让刘晓庆先提出个具体意见来。”陈国军坐待刘晓庆开出价码。

蒋京川仍然重复先前的讲法，说：“刘晓

走

出

庆的意见很明确，你们共同生活中的财产，应该属于谁的，继续归谁使用。再具体，你可以提。”

陈国军肝火燃起，说：“让她玩玩儿去！别来这一套，刘晓庆远远不止这些东西，她在蛇口还有一处房产。你们让她自己来谈！”

听完蒋京川对陈国军的详谈细述，法官王范武表情依旧，未作任何明显的反应，而把目光投向刘晓庆，问：“除了起诉书上的诉讼请求，你还有什么要补充的？”

刘晓庆看看律师，作出补充：“我有一部分个人财产在陈国军手里，我想通过法院取回来，主要是录像带、获奖证书、奖杯和书籍。”

“原告向法院提出离婚财产诉讼保全，希望法院能够依法准予。”蒋京川用法律语言，表达了同一层意思。

接到了刘晓庆1989年7月28日的《诉讼保全申请书》后，经过慎重研究，法院依法作出了对刘晓庆、陈国军离婚一案实行财产诉讼保全的裁定，并将向被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和诉讼保全合并执行。

下午1时许，法官王范武、书记员刘秋燕和两名法警登车驶出法院。进了北影厂，王范武一行由北影厂监察室主任陈培康陪同来到厂长办公室。

时近两点，厂长室紧闭的房门被轻轻推开，刘晓庆走进屋来，蒋京川和女律师马力紧随其后，很快，陈国军也一脚踏了进来。他定睛一看，对又是法官、又是法警的阵式，露出吃惊的神情。法官王范武在向被告陈国军送达了起诉书副本后，又向陈国军宣布了法院的诉讼保全裁定，说：“现在，我们依法执行裁定，请原告、被告同时在场，进行家庭财产清理、登记。”

事情突出意外，陈国军愣住了，按捺不住心里窜起来的火气，说：“对这个裁定，我有意见。我没有思想准备，凭什么让她来查封？更值钱的东西早让她拿走了，都没在我这儿。”

说着，他站了起来，气得一时没了话，宽厚的胸膛剧烈起伏，“呼呼”直喘。刘晓庆顿时惊恐慌张，直往马力律师身后躲。

见状，两位法警立时站了起来，横在刘晓庆与陈国军中间。

法官王范武遇乱不惊，语调平和地说：“陈国军同志，你冷静一些，你坐下来。”

陈国军激怒难抑，冲着刘晓庆大骂：“他妈的，你把酒仙桥家里的东西全拿走了，还要诉讼保全，你到底要什么？”他越说气越大，步

第二次

步逼近刘晓庆，吓得她退到墙角里，连大气都不敢出。

“刘晓庆，我告诉你，你别尽做美梦……”陈国军边说，边向刘晓庆逼过去。陈培康连拉带劝，将陈国军推到外间厂长秘书的屋子。

诉讼保全，陷入了僵局。

法警动手，撞开紧闭的房门

从下午两点多，法官与陈国军一来一往地讲到4点，事情仍然不见进展。

审判长王范武决定依法强制执行法院裁定，说：“被告陈国军，你如果拒不开门，法警可以动手开门。你不去，我们也可以执行法院裁定。但是，你应在场，与原告一起共同清点财产。”

“那我跟着去。”陈国军只好挪步下楼。

到了宿舍，法警在门前停下，王范武说：“陈国军同志，你打开门。要不，把钥匙拿出来，让法警开。”

“不拿！”陈国军靠在走廊的墙上。

法官严词告诫被告：“我们要执行了。”陈国军依旧立在一边，毫无积极的反应。

王范武向法警点了点头，示意强制执行。一位法警上前，侧身前冲，用肩撞门，随着“咣啦”一声巨响，房门被撞开，门框裂开好大一条缝。

“陈国军，里边的房门锁着没有？”法官王范武问一脸怒容的被告。

陈国军憋着气，回答：“锁着呢。”

王范武又问一句：“是你来开门，还是继续让法警开？”

陈国军一声不吭，“咣啦”一声摸出钥匙，打开了南北两间屋子的门，回头挪揄刘晓庆：“你看看，满屋子的东西，相中的，你都任意取吧。”

刘晓庆用眼角的余光扫了一下陈国军，一声不吭，擦着法官的身后，溜进大房门，左看右寻，把奖杯、证书、录像带、书籍、相册收拢在一起，她停下手，看看陈国军的身影，嘴角动了一下，欲言又止，颇费踌躇，鼓了鼓勇气，总算又问：“《金瓶梅》那本书在哪？”陈国军转过身，倚在门框上，回答：“没有。”

“实事求是，有，就找出来。”法官要求被告。

陈国军大手一挥，说：“她说有，就让她找呗，满屋子的东西，又没谁拦她。”

看刘晓庆呆立在那儿，王范武指指小房间，说“那你到那间屋去找吧。”

刘晓庆点点头，迈进一步，却又站住了。看看横在门口的陈国军，不敢再往前走。

“你过去找吧。”法官又说了一句，可是，刘晓庆在陈国军的咄咄目光下，神情更加紧张起来。

法官摇摇头，觉出了其中的原因，走上两步，挡住了陈国军，指指身前留出的“安全通道”，对刘晓庆说：“你去找吧。”

刘晓庆紧走几步，“嗖”地一下从法官面前经过，生怕陈国军跟过去，胆怯地回头看看。王范武作了个手势，一位法警立即站到小房间门口。刘晓庆这才宽下心来，翻找她想得到的东西。

在法律制控下，两间屋子里的家庭财产——清理、登记在册，陈国军、刘晓庆分别在清单上签字。放下笔，刘晓庆想起点什么，说：“家里还应该有一个用美元编成的花篮，那是一位美国来的朋友，用一美元一张的美钞折编成，送给我的礼物。”

“早拆了。”陈国军淡淡地答。

法官问：“那么，钱还在吗？”

陈国军毫不隐瞒，说：“在，书里夹着哪。”他走去，抽出一本书，取出薄薄一叠美元，递给法官。

王范武接过美钞，仔细一看，崭新的票面上有一道道折痕，数了数，总共29美元。他让陈国军找了个纸袋，把美元装了进去。

一个花篮，决不止29美元，可是，书里就夹着这些。刘晓庆无奈地说：“剩这些，就这些吧。”

“原告刘晓庆，你看看，属于你的特定物，你想拿走哪些？”法官问。

刘晓庆把几个大奖杯和5本相册挑了出来。陈国军一把按住相册，说：“里面是刘晓庆的剧照和别的照片，却是我拍摄的，还有个版权问题哪。”

法官笑笑，不能不感到陈国军考虑得十分周密，说：“有版权，那就放到法院去，别让刘晓庆拿走了。”

1989年10月10日上午，法院不公开审理刘晓庆诉陈国军离婚一案，于1990年2月27日下达了《民事判决书》，依法作出一审判决，准予刘晓庆与陈国军离婚，将留在北影厂宿舍和原酒仙桥宿舍两处的财产，判给陈国军。此外，法院还判决刘晓庆付给陈国军人民币5万元，原先两人共同承租的北影厂宿舍两居室一套，由陈国军租住。

对此判决，陈国军表示不服，迅速提起上诉。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组成了由审判长高文俊、审判员阮定华、王增勤组成的合议庭，紧锣密鼓地展开对刘晓庆离婚案的二审。

可是，时至1991年5月，一年多过去了，二审判决仍未下达，让刘晓庆等着心焦神倦。出国8个月，人到香港，遥望北京，她更是愁虑难消，频频挂出电话，表示在财产分割上，可以做出重大让步，愿意在一审判决付给陈国军5万元的基础上，再拿出2万元，以便判决早日下达。终于，1991年6月10日，法院下达了终审判决书，维持一审判决，变更第三项为，刘晓庆付给陈国军人民币7万元。

几年恩怨、几番悲喜，刘晓庆终以心灵上的巨痛和7万元巨款，以及数额决不下于数万的家庭财产为代价，结束了第二次婚姻。

法律和道德之外，她究竟给自己、给陈国军、给热爱她的影迷和关心她的人们留下了什么？

人 世 间 专 栏

本版编辑 周 矢